

天津工业大学电气工程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实施办法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天津市教育两委对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的通知要求，在《天津工业大学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基础上，结合电气工程学科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的实际情况，制定本招生工作实施办法。

天津工业大学电气工程一级学科博士点 2026 年采取公开招考（“申请-考核”制）和硕博连读两种方式选拔、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

一、培养目标

聚焦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和“双一流”建设目标，一方面强化科研育人功能，致力于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形成“三全育人”大格局。另一方面注重产教协同育人，紧密围绕国家、京津冀地区对高层次复合型人才的需求，培养在科学或专门技术上做出创新性成果的高质量拔尖创新人才。

二、学制及学习年限

博士生入学时间为 2026 年 9 月，基础学制 4 年，修业年限为 3-6 年。

三、报考条件

1. 硕博连读考生（含本硕博连读）

按《天津工业大学硕博连读研究生选拔与培养管理办法》、《天津工业大学“本硕博”人才培养项目实施办法》等文件要求选拔和执行。

2. “申请-考核”制考生

（1）申请人基本条件

考生须满足《天津工业大学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中要求的申请人基本条件。

（2）申请人学术要求

满足以下五个条件之一：

1) 以第一作者或第二作者（导师或导师指导小组成员为第一作者）发表/录用 1 篇被 SCI/EI 收录的国际或国内学术期刊论文，或者发表/录用 1 篇北京大学图书馆“中文核心期刊”论文，或者发表 1 篇电气领域公认的顶级会议论文。

2) 以第一发明人或第二发明人（导师或导师指导小组成员为第一发明人）获得 1 项已授权的发明专利。

3) 获得 1 项省部级及以上科技成果奖，或以第一完成人获得国家级研究生竞赛奖。

4) 主持完成省部级以上科技类项目（含研究生科技创新项目）。

5) 以第一发明人或第二发明人（导师或导师指导小组成员为第一发明人）申请 1 项发明专利并进入实质审查阶段，并提供发明专利

进入实质审查通知书，且硕士学位论文盲审意见均为良好及以上（至少一个为优秀）。

四、申请流程

分为网上报名、提交申请材料 2 个阶段，除硕博连读生外，所有考生须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进行网上报名及交费，并向相关博士招生学院提交申请材料，否则报名信息无效。

（一）网上报名及交费

网上报名时间：2026 年 3 月 9 日—2026 年 4 月 3 日

报名网址：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bsbm/>），考生通过博士生报名系统提交相关信息并获取网上报名号。

报考费：230 元（仅普通招考考生缴纳）

缴费方式：网上缴费

缴费网址：<https://pay.tiangong.edu.cn/>

考生请在网上报名规定时间内缴纳报考费（未按期缴费者，报名无效）

考生网上报名需注意以下几点：

1. 每名考生只能保留一条有效报名信息。
2. 报名系统将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校验，并在考生提交报名信息三天后反馈校验结果。未通过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应及时到学籍学历权威认证机构进行认证，提交相应证明材料。因

更改姓名或身份证号导致的学历（学籍）校验未通过的考生，提交材料时还须提供具有更改记录的户口本（簿）或公安机关开具的相关证明复印件。因部分学历（学籍）认证报告认证时间周期长，建议考生在报名时提前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网址：<http://www.chsi.com.cn>）查询本人学历（学籍）信息。

3. 报名期间，考生可修改个人网报信息（考试方式、专项计划、报考类别、报考院系、报考专业、报考博导、报考研究方向等关键信息不可修改）或重新填报报名信息，经考生确认并提交的报名信息原则上不得更改。考生因网报信息填写错误造成不能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二）提交申请材料

完成网上报名程序的考生须向天津工业大学电气工程学院提交报名材料，具体提交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3 日，提交申请材料可通过发送邮件或邮寄方式提交（优先推荐邮件方式发送申请材料）。

1、发送邮件方式：考生在 2026 年 4 月 3 日前将申请所需全部材料扫描或拍照后打压缩包（以考生报名号和姓名命名）发送至学院指定的邮箱 dqgcxk@163.com。

2、邮寄方式：考生在 2026 年 4 月 3 日前采用邮寄方式（仅接受中国邮政 EMS 快递方式）的须严格按照时间要求（以邮戳为准）和地址寄送，并注明天津工业大学电气工程博士研究生报考申请材料及考生姓名（邮寄地址：天津市西青区宾水西道 399 号天津工业大学电气

工程学院研究生管理办公室，邮编：300387。收件人：王老师，电话：022-83955692）。申请材料请考生自留备份，不予退还。

学院将由专人负责审查材料并及时将审查结果反馈给考生，截止时间 2026 年 4 月 15 日。

3、提交材料清单（打印和复印件纸张均为 A4 幅面，务必保证材料清晰）：

（1）网上报名成功后下载打印的《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

（2）两位与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副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出具的《专家推荐信》（附件 1）；

（3）应届硕士生须提交《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往届硕士生须提交《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因毕业时间早而不能在线验证的，须提交《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持境外学位证书报考考生，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的《学历认证报告》；

（4）考生（除应届非定向硕士毕业生外）报考时须提交《脱产攻读天津工业大学博士学位承诺书》（附件 2），承诺书需考生本人签字；

（5）考生须下载、填写并装订《天津工业大学 2026 年“申请-考核”制攻读博士研究生申请表》（附件 3）；

（6）英语成绩证明；

(7) 满足学术要求的证明材料(学术论文含收录证明和论文首页)；

(8) 报名费缴费成功的截图。

注意：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中本人自述要填；考生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意见，一定要注明意见并签字盖章、承诺人一定要签名。

4、特别提示：

(1) 资格审查不合格或不参加资格审查的考生取消考核资格。

(2) 身份证如果丢失，需由户口所在地派出所出具证明，并于证明上贴本人照片并骑缝加盖公章。

(3) 缴费后因各种原因不能参加考核者，已支付的报考费不退。

(4) 考生须保证资格审查所有材料的真实性，入学报到时复核相关证件原件，一经发现弄虚作假者，取消入学资格。

五、考核程序

(一) 资格审查

学院组织考核组，对考生报考资格进行审查，审查不合格的考生无法进入材料审查环节。

(二) 材料审查

学院成立材料审核小组，按照《天津工业大学 2026 年博士招生简章》及本实施办法，对考生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查，资格审查合

格的考生，评审工作组将依据考生个人简历、学术成果等核心材料，严格按照规定比例，择优遴选产生综合考核名单，并在学院网站进行公示。材料审查不合格的考生不允许进入综合考核环节。

（三）综合考核

学院组织专家考核组，对考生进行综合考核，全面考查考生学业水平、专业素养、科研能力、创新潜质、综合素质、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等。考核内容包括英语水平、专业基础和专业综合。

1. 英语水平合格认定

考生可选择以下途径之一进行英语水平合格认定：

（1）参加学院组织的英语测试，主要包括英语口语交流和专业英语翻译，全面考核考生的英语水平。专业英语翻译素材为电气领域科技论文中节选段落。英语测试时间不超过 10 分钟。英语测试考核结果不以具体分数体现，以“合格”或“不合格”体现，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2）英语水平达到以下条件之一：CET-6 ≥ 425 或 IELTS（A 类学术类） ≥ 5.5 或 GRE 成绩 1300 分以上（新标准 260 分以上）或 TOEFL ≥ 60 或 WSK（PETS5） ≥ 60 视为英语成绩合格。考生是应届硕士毕业生的，以上英语成绩始终有效；非应届考生，以上英语成绩近三年取得的有效，计算有效期截止日期为 2026 年 9 月 1 日。英语成绩证明均需提供原件及复印件。

2. 专业基础测试和专业综合测试

专业基础测试和专业综合测试单科满分均为 100 分，60 分为合格分，低于 60 分为考核不合格，不予录取。专业基础、专业综合汇报时间总计不超过 10 分钟。专业基础测试和专业综合测试由学院组织，具体考核内容如下：

（1）专业基础测试

考生需准备 PPT 进行汇报，详细论述本科专业、所学课程、成绩；硕士阶段所学专业及课程，以及所参加过的课外实践活动。专家考核组考察考生是否具备完成博士研究课题所具备的专业基础知识。

（2）专业综合测试

考生需准备 PPT 进行汇报，内容围绕硕士阶段的研究课题或工作阶段主持/参与的重要研究项目，阐述课题研究的目的与意义、研究内容、技术路线、所解决的关键问题和创新点、取得的成果和发表的学术论文以及未来研究方向规划等，已经参加工作的考生还需要详细介绍工作阶段所从事的专业、课题等，并接受专家质询。考察申请者是否具备攻读博士学位的能力。

此外，专家考核组对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做出“合格”或“不合格”的评价。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

特别提醒：各考核环节全程录像录音，要求考生汇报时隐匿自己拟报考的博士指导教师的姓名，否则将予以扣分处理。

3. 考核时间与成绩计算

(1) 英语测试时间不超过 10 分钟。英语水平认定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专业基础、专业综合汇报时间不超过 10 分钟。专家质询时间不少于 10 分钟。成绩由每位专家考核组成员独立给出分数，然后取算术平均值得出该生的考核成绩。专业基础测试、专业综合测试任何一项未达到及格线（60 分）的考生均属不合格，一概不予录取。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

(2) 总成绩=专业基础测试*30%+专业综合测试*70%，并结合 2026 年招生计划和博士指导教师招生名额，依据申请者总成绩择优录取并尊重导师招收博士研究生的自主权。

六、缴纳费用

请考生按照《天津工业大学 2026 年博士招生简章》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缴纳考试费用，并在考前将缴费截图作为资格审查的一项材料交到学院。

七、体检

所有拟录取考生（包括硕博连读生）均须体检，体检安排在新生报到后进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体检不合格者，按照《天津工业大学学生管理规定》相关要求办理。

八、拟录取

1. 本年度电气工程学科博士研究生招生计划待学校名额下达后另行公布。

2. 公开招考考生分数要求：英语水平认定及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为合格且专业基础、专业综合各单项均不低于 60 分。公开招考考生总成绩以专业基础和专业综合按比例加和确定，依据申请者总成绩择优录取并尊重导师招收博士研究生的自主权。

3.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应届硕士毕业生在 2026 年 9 月 1 日前未取得国家承认的硕士学位证者，取消录取资格。

4. 根据本年度招生计划、考生考核结果提出拟录取名单，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审核通过后，在网上公示 10 个工作日。新生报到后，学校将对其思想政治和品德、专业素质、身体健康等情况进行全面复查，发现有不符合标准者按学校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5. 当年名额或招生计划变化等特殊情况，由电气学科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讨论决定。

6. 本办法由电气工程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负责解释。

7.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学校相关要求执行。

8. 有关录取政策以教育部当年下达的录取工作文件为准。

请考生及时关注天津工业大学研究生院网站
(<http://yjsb.tiangong.edu.cn/>) 和电气工程学院网站 (<http://ee.tiangong.edu.cn/>)。

电气工程学院研招办电话：022-83955692

QQ咨询：345490714

地址：天津工业大学电气工程学院 4D206

欢迎广大考生报考天津工业大学电气工程学院！

天津工业大学电气工程学院

二〇二六年一月七日